

64 庫文歌九

飛揚的一代

編寧周



周

寧編

飛揚的



翻印必究



有著作權

飛揚的一代

新臺幣70元
港幣12元

定價

九歌文庫(64)

編者：周寧 人物速描：胡澤民

校對：林文星·林文傑

發行人：蔡文甫

發行所：九歌出版社

臺北市八德路三段十二巷六六弄三〇——一號

臺北市郵政三六——四四五號信箱

電話：七八一七七·一六·七五二六五六四

郵政劃撥：一一二二九五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第一七三八號

印刷所：中興印刷廠

臺北市雅江街二六號

電話：三六一〇〇八九·三三一六六一

法律顧問：龍雲翔律師

臺北市林森北路八五巷九〇號三樓

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年元月十日

(換掉同寄請，誤錯訂裝或頁缺)

衝闖奮進！

周寧

他們不僅僅是作為一種榜樣，
他們更是提供您超越和腳踩的基石！

一

年輕就是財富。

祇要你正年輕，祇要你的心仍年輕，你的眼前就會充滿無限的機會，等待著你去冒險，等待著你去征服，等待著你去轟轟烈烈衝闖！

活躍生動的心與心之間，充溢著火與熱，以理想作為先導，他們不知道畏懼與退縮，他們不知道什麼是失敗，從頭到尾，秉持著一種精神：前進、再前進！翻越

了一山，再翻一山；橫渡了大海，再迎風揚帆。

艱苦與挫折，沒什麼，吞下它們；

跌仆下來，腳流著血，沒什麼，再跨開大步；

這就是年輕。

二

「飛揚的一代」的最初構想，就是企圖將國內年輕一代這種衝刺與創造的精神彰顯出來。但，這不是真正的目的，真正的目的是希望大家了解他們、體悟他們成功背後的辛酸歷程。

起步的時候，都是「學習者」。

領悟之後，就必須執著於新的認知，向一個方向全力以赴。

要強調的是：他們不是拿來只作你學習的榜樣——那樣祇能使你成為別人的影子，永遠不是你自己。任何「事蹟」，都只應是一種「啓示」而已。

肯定的目的，是「超越」。

超越的目的，是成就更高的成就。
時代巨輪，就如此滾滾向前。

三

從六十九年七月廿二日接編臺灣時報副刊起，激動的热情，始終翻騰不已，一連串的構思，結合著日日戀念的理想，浩蕩而生。「飛揚的一代」祇是第一朵花蕾，我期待著來日一片奪目燦爛。

感謝九歌出版社蔡文甫先生，他是第一個不吝惜地給予我掌聲的人。「飛揚的一代」在副刊第一天推出，他就打電話來要求授權出版。

我還能說什麼？

四

感謝所有接受訪問的人。

感謝所有不辭勞苦的訪問者。

感謝副刊工作同仁。

• 飛揚的一代 •

感謝所有幫助我的朋友。
——
永銘肺腑！

目錄

一	衝關奮進.....	周寧
七	找個難纏的對手.....	張曉風
	——黃以功的故事	
二五	芳香的草根.....	汪立峽
	——黃森松與「美濃週刊」	
三七	將有濃林成蔭.....	陳映霞
	——訪「校園歌手」李建復	
五七	理想的追尋者.....	袁瓊瓊
	——構建藝術活動新形式的許博允	
六七	轉動中的風車.....	劉森堯
	——新銳導演王菊金	

八七	小巨人……………	陳銘礪
	——出版界的幹將沈登恩……………	
一〇九	與你同行……………	王宣一
	——努力提高國民體魄與生活品質的陳遠建……………	
一二五	蝸牛女孩……………	張曉風
	——溫梅桂的故事……………	
一四一	行者的路……………	丁 琬
	——奔波在報導文學路上的古蒙仁……………	
一五九	紙上風雲第一人……………	詹宏志
	——高信疆的副刊傳奇……………	
一七七	孫姐姐……………	孫晴峰
	——少年讀物「幼獅少年」主編孫小英……………	
一八五	吃苦出頭……………	陳雨航
	——國劇改革者郭小莊與「雅音小集」……………	
二〇三	等待大師……………	馬以工
	——黃凡和他的小說藝術……………	
二二三	「源」的故事另一章……………	陳 白
	——訪年輕的電影工作者張毅……………	

定一我，事麼什幹我管不
。手對的纏難個找會
功以黃——



找個難纏的對手

——黃以功的故事

張曉風

雲灌省蘇江，生年四卅國民，功以黃
教獲曾。業畢系劇戲學大化文國中，人縣
灣臺職任現。等獎播導視電、獎藝文部育
。師講系劇影校學戰政、播導司公視電

兩個小孩滾在地上打架，一個五年級，一個三年級，小的那個顯然打不過，頭上被打裂了一個口子，血流出來。

廿六年以後，孩子頭上的血口早已縮為一個不顯眼的小疤。

「你那時候為什麼要跟五年級的打？」

「忘了，好像是爲了爭躲避球吧。」

「你不知道他個子比你大嗎？」

「曉得，但沒辦法，」他說，「我不喜歡比我小的對手，我喜歡跟高手較量——我這輩子就喜歡和高手較量。」

當年那個孩子，後來成了一個導演，叫黃以功。

「小學四年級，老師姓李。」他記得很清楚，「師範剛畢業，長得小巧玲瓏，乾淨清爽，我真喜歡她，我第一次了解什麼叫愛的教育，她叫我做級長，我後來一直做級長，做到中學畢業——包括中學留級的第七年。」

「功課像你這樣『不怎麼樣』的人，還能做級長嗎？」

「也許我表達能力好，也許我美術特別好，也許我掃地比別人主動……不曉得——說來好玩，我太喜歡那李老師了，所以以後我喜歡的女孩子也是那一型的，小巧、清爽……」

「答通答——通答——通答」

淒厲的喇叭聲，又有人死了。

在極樂殯儀館旁邊，那小男孩漠然地聽著送葬的音樂。又過了一會兒，他用同樣漠然的眼睛掃了一眼天上的黑煙，那是從火葬場升起。

而他的家，剛好搭在殯儀館的火葬場之間。

「生死，我看多了，沒什麼！」許多年以後，他仍然如此淡淡的一揮手。

那個家，只有兩個榻榻米大，却住著他的父母和他。

家徒四壁，裏面却塞滿許多看不見的東西，一些飄飄忽忽的回憶，淪陷時未能帶出來的三個姊姊，死在路上的弟弟，故鄉……塞得人心頭滿滿的。

有一天，父母意外給了他一個特別豐富的便當，裏面有蛋有肉，另外還給他五塊錢，那一天，他們也對他特別慈愛，他高高興興的上學去了，那年頭的五元比現在的二百元還多吧？

而那一天，那對貧賤夫妻走到華山火車站，準備自殺，因為日子實在是窮得一籌莫展了。所能留給兒子的遺產只是那一個便當和五塊錢。

一個外國傳教士發現了，把他們說服了，他們回家，父親去給人打工，母親去給人洗衣，心裏却有個磨盤式的念頭：

「黃家就這一個孩子了，黃家要有人唸書。」

他在家門口挖洞，挖好了打了些井水灌了進去，上面還加個破玻璃罩。然後，他把捉來的泥鰍和小魚放進去，水要乾了，他就再加。

「我不管在那裏都喜歡搞點這種事情。」

他做的那種事用今天的眼光來看應該叫「庭園設計」，不過，等他長大之後，倒沒有挖過池子，他挖了不少美、不少概念，而且，不管周圍環境有多倒楣，他總能負責弄好一個漂亮的小局面。

村子那一帶原來叫三板橋，後來，住進了許多山東人和江蘇人，就叫山東村，裏面只有一口井，大家橫七豎八的搭些破房子勉強住著。

那種可口可樂的鋁罐子，可以賣一毛錢二個，村子裏的孩子一有空就去撿。當然，那時候臺灣還沒有人喝那玩意兒，他們是去美僑村撿的。

比撿罐子更賺錢的是去拉車，一次可以賺個兩三塊錢。

「車子是村子裏的叔叔伯伯的，他們休息的時候我們拉了就跑，有的看見我們是小孩，不讓我們拉。也有些要到近處去的，就讓我們拉了。有時候把車胎拉破了，就偷偷去補好——奇怪，

那村子裏的小孩不做壞事，也不打架，要是弄到錢呢，就存起來。那時候，大家想膩了的事是買一把口琴。」

村子口上又拉起棚來，小孩全都興奮得不知如何是好，晚上要演歌仔戲了！

「路遙知馬力。」

他一輩子都記得那些吸引人的戲目，閃紅亮綠的衣服、舞臺上逼人的燈光，以及沸沸騰騰的觀眾。……

「歌仔戲談不上體系，如果十八個人在臺上，就有十八套表演辦法，而且你到後臺一看，嚼檳榔的嚼檳榔、吐痰的吐痰、撒尿的撒尿、打架的打架，還有打小孩的、奶娃娃的。然後，鐸一響，往前臺一衝，戲就又演下去了，真看得人目瞪口呆，那些年，在三板橋真不知看了多少戲。」那些當年在三板橋作場的歌仔戲演員，大概沒想到那個扒開門簾往後張望的小孩，後來會在電視臺導播歌仔戲。

「黃以功昨天在賣獎券，我看見了！」

他平時是在中央日報對面同慶樓附近賣獎券的，不知怎麼給這傢伙看見了，還回到班上來宣揚。

「還好，那時候還不懂得『自卑感』——也許是因為四十五年我剛好當選模範兒童吧！」

他清楚的記得那隻母親養得肥肥大大的「洛島紅」雞，生淺棕色的蛋。

母親叫他到市場去賣，那時他六年級。來了一個富泰的太太，她買下了，吩咐要代送回家去。

他敲了門，應門的是一個伶俐的女孩，她剛好是他在班上最喜歡的一個女生啊，怎麼有這麼倒楣，兩個人一下子都楞住了。

晚上，父親回來，巴巴的在袋子摸索了半天，說：

「我給你買了一個熱麵包。」

他接過來一看，麵包已齊成扁的，分明像一張烙餅。但他總算帶回一個麵包來了，「麵包」對這老實人而言，是一種很時髦很營養的好東西，他滿足的看著兒子獨個兒把它吃下去。

「老老實實做人——不要做壞事。」父親說，他是一個單純的人，想不出更複雜的庭訓。

他聽著，把父親的話跟麵包一起吃了。

「我從來不在乎錢，」他反芻著那些年來所承受的關愛，說，「反正錢那種東西我本來就沒有，我只認為親情是重要的。」

母親在繡一隻虎頭鞋，輝麗的金黃色絲線，一針一針的聚攏來，黑黑的有神的眼睛，小小巧巧的耳朵，好一隻漂亮和氣的小老虎。

她還替人畫繡花枕頭的樣子，有時候，她替人畫八仙，倒也畫得氣韻生動。

他每次看到那些女紅，都深覺驚訝，母親從來沒有受過正式的教育，她怎麼會畫的？他覺得有一種種子似的東西，在他心中發芽，他也渴望要畫。

「你不要看我考試。」考初中的時候他自覺是個大男孩了，「你要看我，我就不考。而且，你不要再拿粽子來叫我吃了！」

母親沒說什麼。

他考完，走出了考場，才發現母親原來還是來了。她一直躲在圍牆外面，看見他，高興的一把抓住，說：

「吃個粽子。」

他苦著臉吃了，這是她的絕不可破的老規矩，考試那天一定要吃個包著棗的粽子，因為可以「早中」。

那一年，他考取了成淵國中。

一連三次，他得到作文比賽第一名。

美術比賽他得過第一、第二和第三。

高中部的有幾個人看他這個初中生還不錯，把他算做一伙的，一起搞起「成淵青年」和一本叫「清流」的雜誌來。而「清流」兩字是由于右任先生寫的。寫「成淵青年」社論的是一個老成持重的高三學長，叫宋楚瑜，他自己則寫點小說新詩。

那一年，他初三，就要畢業了，印刷廠裏却積欠了六百多塊錢的雜誌印刷費。老闆氣沖沖的來找校長，校長一面答應扣發畢業證書一面約談家長。

一下子欠了六百元，父母都嚇呆了，那有這麼多錢還？

父親不停的去摸他的一枚金戒指。

「那個不能賣！」母親厲聲說。

父親不說話，倉皇逃離，他只剩下二樣最寶貴的東西，兒子和戒指，上面還刻著他自己的名字。眼看著，兒子拿不到畢業證書了，要不要他讀高中呢？

他終於把戒指賣了，爲了那個糊裏糊塗愛辦雜誌的兒子。

「喂，你要是真有本事，」同學起開，「就追這一個。」

他好好把那女孩看了一下，果真又漂亮又有氣質，可是這傢伙家裏不知多有錢，她是坐自用